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李文慈

電話: 0224301505 分機309

電子信箱: wentszli727@mail.klcg.gov.

tw

受文者: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:基府教終參字第114014276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(11424P015604_1140142762_114D2065566-01.png、 11424P015604_1140142762_114D2065567-01.pdf)

主旨:轉知教育部為促進全國學生表演藝術展演成果分享與交流,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建置全國學生表演藝術展演平臺-「藝秀臺」(https://artshow.edu.tw/),請協助刊登電子布告欄及相關網站推廣,請查照。

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9月23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40100160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「藝秀臺」徵集全國各級學校表演藝術影音作品並提供相關延伸學習內容,涵蓋音樂、舞蹈、創意戲劇、鄉土歌謠四大類,自111年開臺迄今收錄550部豐富多元之影音內容,可供師生及大眾上線欣賞演出,並以表演藝術為核心擴展,提供各類藝術成果作為延伸教學應用。
- 三、「藝秀臺」114年9月最新上線影片為:
 - (一)113學年度全國音樂學生比賽團體項目「行進管樂」北區、中區及南區決賽紀錄共31支影片。
 - (二)《藝師藝有》113學年度線上成果展,共6支影片。





四、「藝秀臺」將持續提供優質展演及表演藝術教育推廣內容,更多精采影片,請至「藝秀臺」網站,或至「藝秀臺」臉書粉絲專頁:臉書搜尋「藝秀臺ArtShow」、官方IG:搜尋「art. show. ig」關注即時訊息。

五、藝秀臺網站連結圖檔及最新上線影片名單如附件,歡迎多 加推廣運用;另本案如有相關疑義,請洽教育部承辦人陳 小姐(02)7736-6227或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表演藝術學院張小 姐:(02)2272-2181分機2597。

正本:基隆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、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、基

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2025/09/25



